证券代码：600418　　证券简称：江淮汽车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江淮汽车”）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6年10月23日通过微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在公司技术中心2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人）。董事江鑫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长项兴初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项兴初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江淮汽车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31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31日